

2025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實施要點

一、宗旨

為推動臺南研究，鼓勵年輕學子關懷鄉土與人文社會發展，設立「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以獎助相關研究計畫和實地田野調查，提昇研究成果品質，深根在地研究。

二、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二) 合辦單位：南瀛國際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三、申請資格

凡經教育部立案的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之碩士班研究生及博士候選人，申請之論文未獲其他獎助、可於 2026 年至 2027 年之間完成，仍可接受本案審查委員建議修正者¹，不限國籍，皆可申請。

四、研究範圍

凡以臺南地區人文與社會科學、或以臺南地區與臺灣或國外其他地區進行比較研究的學位論文計畫，皆可申請。

五、獎助名額及金額

(一) 博士班：二名，每名新臺幣十萬元整。

(二) 碩士班：五名，每名新臺幣五萬元整。

(三) 獎學金核撥期程分為二期。第一期預計於 2025 年 11 月下旬撥付，為總金額之 40%，第二期於論文完成並繳交予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後撥付，為總金額之 60%。

(四) 本案獎金支付若衍生相關稅款，其須由獲獎者負擔。

(五) 獲獎人可將田野調查期間所蒐集有關臺南研究的第一手資料，提供乙份予本局收藏於臺南研究資料館。

六、申請期間

¹ 本獎學金係期望獲獎者運用於實地田野調查和研究，且審查委員及南瀛國際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學術委員亦會提供相關修正意見，以期研究成果更臻充實完善。

(一) 申請期間：即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止，申請資料以紙本寄送，郵戳為憑。

(二) 申請資料郵寄地點：

730 臺南市新營區中正路 23 號 5 樓，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文化研究科。並請於信封註明「申請 2025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

(三) 聯絡人：劉小姐

聯絡電話：06-632-1047#6616

E-mail：ictahssr@gmail.com

七、申請辦法

申請者應檢附下列資料之紙本一式三份及電子檔一份。

(一) 申請表

(二) 研究計畫書

1. 研究計畫題目與問題意識。
2. 研究動機和目的。
3. 前人的研究回顧。
4. 研究方法。
5. 預期研究成果和限制。
6. 研究計畫執行步驟或進度。
7. 參考資料。

(三) 當年度在學證明（歷年成績單或學生證影本）

(四) 推薦信兩封（包括指導教授）

八、審查方式

- 1、申請人填妥申請表及備妥相關資料送交本局後，擇期進行資格初審、研究計畫審查，評定獎助名單。
- 2、獲獎人於論文完成並通過口試後三個月內送交本局三份完稿論文及電子檔案一份。

九、注意事項

- 1、獲獎名單於 2025 年 10 月公告於本局及南瀛國際人文社會科學

研究中心網站。

- 2、如無法完成論文，本局有權取消獲獎人資格及追回已核撥之獎助金。
- 3、受獎助之論文其著作權為原著者所有。經審定得獎研究論文於出版或發表時，須於論文內頁註明「本論文寫作期間曾獲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提供之『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等字樣。
- 4、受獎助之論文應遵從學術倫理，如有違反，將可取消獎助資格並追回獎助款項。
- 5、附件一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申請獎助學金流程。
- 6、附件二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申請表。
- 7、有關獎助學金實施要點參考網站：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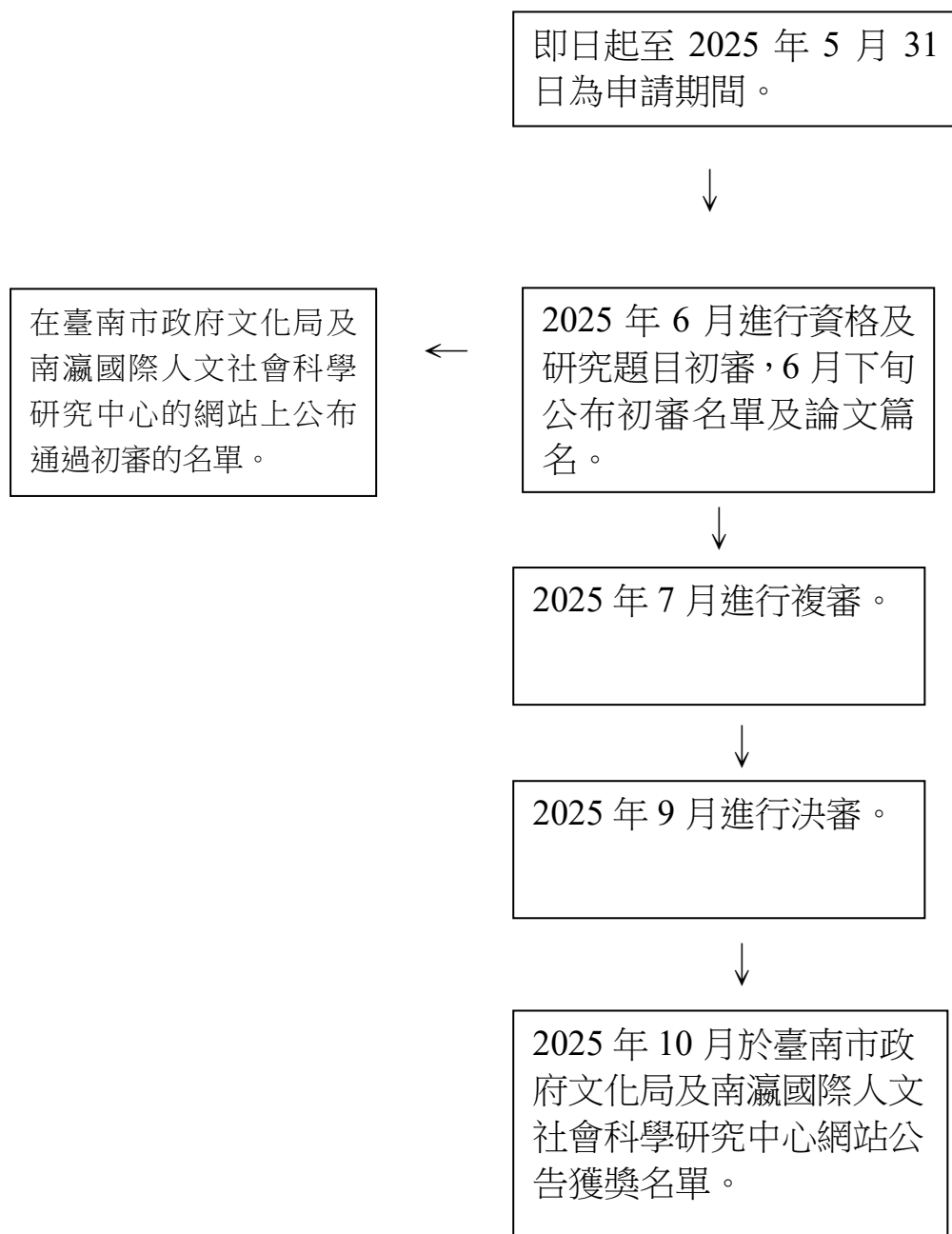
<https://culture.tainan.gov.tw/>

南瀛國際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https://culture.tainan.gov.tw/theme/latestevent/index?Parser=9,50,351>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 申 請 流 程

附件一



附件二